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北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NORTH STAR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8)

選舉董事長

北京北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董事會已選舉及決議委任李偉東先生為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董事長，並擔任董事會戰略委員會主席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席之職務，任期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日起至第八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同時，李偉東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總經理職務。本公司將盡快按照法定程序完成總經理的選聘工作。

李偉東先生的詳細履歷如下：

李偉東先生，52歲，本公司董事長。李先生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管理學碩士，工程師。李先生曾任北京市燕山水泥廠機修車間主任、副廠長、廠長，北京金隅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不動產事業部部長、總經理助理，騰達大廈經理，北京金隅物業管理有限責任公司經理，北京大成房地產開發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執行董事，二零一六年加入本公司，並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二零一八年五月獲重選連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李先生亦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及／或相關職位。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日起，李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總經理職務。李先生在房地產開發及物業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李偉東先生並無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本公司股份權益。除上述所披露外，李先生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期間概無於其他上市公司出任董事。

除於本公司控股股東北京北辰實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擔任董事長及於其若干附屬公司擔任董事等職務外，李偉東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其他關係。本公司已與李偉東先生訂立服務合約，年期由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起計三年，彼之薪酬由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確認。

除上述所披露外，並無有關選舉及委任李偉東先生為董事長而須本公司股東垂注之事宜，及無任何其他需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任何規定而予以披露的資料。

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相關規定，董事長為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本公司將盡快完成法定代表人的工商登記手續。

承董事會命
北京北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
郭川

中國·北京，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之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當中李偉東先生、李雲女士、陳德啟先生、張文雷女士及郭川先生為執行董事，而符耀文先生、董安生先生及吳革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